(上接B245版)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	13960101040018941	活期户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	405273862164	活期户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905071001001000000047195	活期户

此三个账户仅限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注：2018年5月9日已办理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手续。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公司于2017年5月10日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和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8年5月9日，公司办理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浦城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对应项目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19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年11月15日召开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变更为“年产活性1,200吨杆菌肽预混剂和1,200吨兽药原料药项目”，就此事项，2019年12月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在已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基础上，签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06月30日，公司共设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
浦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905071001001000000047195	17,710,000.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	13960101040018941	36,629,498.02
合计		54,339,498.33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部门领导签字后，报公司财务部门审核，由财务总监、董事长签字批准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须报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当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在违规情形的，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0年01-06月份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964.46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该项目主要用于建设研发大楼及配套设备、流动资金等，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建成后，新产品新剂型的研发和小试、中试研发成果可为公司带来可观的间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8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并延期完成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的相关事项进行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之“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由公司负责实施，根据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前后募投项目实施地点都位于浦城工业园区浦潭产业园片区，本次仅对实施地块调整）及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原实施地块为浦城工业园区浦潭产业园片区100-1-153地块，变更后实施地块为浦城工业园区浦潭产业园片区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一期预申请项目用地；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19年12月31日，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4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0年05月18日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年04月，“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验收，公司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经审慎研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决定对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06月30日，“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已使用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5,000万元，已签署合同应付未付款项及质保金385.96万元，剩余节余募集资金可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以支付应付款后，销户时最终实际节余金额为准（含扣除手续费及税收后的短期保本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本报告披露的情况外，公司截至2020年0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9年4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有效期自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0年0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0年05月18日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叁亿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有效期自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意见，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2020年01-06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2020年6月30日余额
1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9-07-25	2020-01-24	
2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19-04-03	2020-04-03	
3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10-23	2020-04-23	
4	西南证券	收益凭证	3,000.00	2019-12-26	2020-06-17	
5	太平洋证券	荣耀专享199号SHS535	5,000.00	2019-12-27	2020-12-23	5,000.00
6	太平洋证券	荣耀专享200号SHS536	3,000.00	2019-12-27	2020-03-25	
7	太平洋证券	荣耀专享201号SKB382	2,000.00	2019-12-27	2020-05-06	
8	太平洋证券	荣耀专享202号SKB383	2,000.00	2019-12-27	2020-07-02	2,000.00
9	太平洋证券	祥瑞专享13号	3,000.00	2020-02-11	2020-08-10	3,000.00
10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0-03-27	2020-06-27	
11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0-04-03	2020-05-20	
12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0-04-29	2020-08-28	2,000.00
13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04-29	2020-10-30	3,000.00
14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06-24	2020-09-25	3,000.00
合计			49,500.00			18,000.00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原募投项目 “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是公司基于2014年公司上市前的产能情况、市场情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行业政策制定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公司面临的国内行业政策发生了一些变化。为了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控制风险、审慎投资的原则，决定对原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上述调整。2019年10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400/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的相关事项进行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公司拟将“2,400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 截至2019年10月30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26,329.26万元及后续产生利息净额变更用于“年产活性1,200吨杆菌肽预混剂和1,200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投入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详见 公告编号（2019-066）《绿康生化-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并经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 公告编号（2019-071）《绿康生化-关于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2020年4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 公告编号（2020-032）《绿康生化-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0年04月，“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验收，公司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经审慎研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决定对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经2020年05月18日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 公告编号（2020-043）《绿康生化-关于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1-06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815.23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64.4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61.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348.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9.7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	是	24,091.91	170.93	0	170.9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注1）	不适用	是（注5）
2、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是	7,725.78	2,298.30	929.70	1912.34	83.21	2020年04月	不适用（注2）	不适用	否
3、投入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997.54	4,997.54	–	4,997.5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否
4、年产活性1,200吨杆菌肽预混剂和1,200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	是		23,920.98	4,034.76	5,280.70	22.08		不适用（注4）	不适用	否
5、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是		5,427.48	5,000.00	5,000.00	92.12	不适用	不适用（注3）	不适用（注6）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6,815.23	36,815.23	9,964.46	17,361.51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注1.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于2019年10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9年11月15日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变更为年产1200吨杆菌肽预混剂和1200吨兽药原料药项目，未产生效益； 注2.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主要用于建设研发大楼及配套设备、流动资金等，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建成后，新产品新剂型的研发和小试、中试研发成果可为公司带来可观的间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注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用于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注4.年产1200吨杆菌肽预混剂和1200吨兽药原料药项目尚未完成，未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5：“2,400 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是基于2014年公司上市前的产能情况、市场情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行业政策制定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公司面临的国内行业政策发生了一些变化，公司决定对该项目进行变更，2019年10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9年11月15日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变更为年产1200吨杆菌肽预混剂和1200吨兽药原料药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此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注6：2020年4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0年05月18日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技术中心扩建项目”是基于2014年公司上市前的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制定的，随着湖大绿康生化研究所的建立、中远期老厂区政府的搬迁规划等政策的变化，公司对技术中心项目仪器设备购置的选择、定位及采买规模做了合理的调整，2020年04月，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验收，因此公司决定对该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06月30日该项目已用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5,000万元，已签署合同应付未付款项及质保金385.96万元，剩余节余募集资金可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以支付应付款后，销户时最终实际节余金额为准（含扣除手续费及税收后的短期保本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详见本报告三（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0年9月14日15:00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14日（星期一）15:00开始。

4、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9月14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9日（星期三）。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9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园区大道6 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证券的种类
2.2	发行规模
2.3	债券期限
2.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5	债券利率
2.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2.7	转股期限
2.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2.9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11	赎回条款
2.12	回售条款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18	担保事项
2.19	募集资金存管
2.20	评级事项
2.21	本次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的议案》
7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公司将对前述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即对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单独计票，上述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个数：（21）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债券期限	√
2.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5	债券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担保事项	√
2.19	募集资金存管	√
2.20	评级事项	√
2.21	本次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9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园区大道6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5、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6、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7、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函信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9月11日下午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

地址：福建省浦城县园区大道6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鲍忠寿/林信红/黄益芳

电话：0599-2827451

传真：0599-2827567

E-mail：lkshdm@pclifecome.com

2、会员预计下午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件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个数：（21）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债券期限	√			
2.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5	债券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担保事项	√			
2.19	募集资金存管	√			
2.20	评级事项	√			
2.21	本次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并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视为委托人同意受托人可依其意思代为选择，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年月日

附件 2：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姓名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单位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持股数量请填写截至2020年9月9日15:00交易结束时的持股数。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0年9月11日下午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东签字（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附件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68

2、投票简称：“绿康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4日9:15 至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自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积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为保障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拟采取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现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假设前提

公司对2020年度及2021年度主要财务指标的测算基于如下假设：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及公司所处行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发行于2021年6月底完成，分别假设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全部转股或全部未转股两种情形（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不对实际完成时间构成承诺，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后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3.05亿元，暂不考虑相关发行费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696.6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547.92万元。假设公司2020年、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较上期下降10%、持平和增长10%。（上述增长率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利润的盈利预测，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指标的影响，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5、不考虑本次发行对公司其他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6、假设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5.11元/股（该转股价格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的转股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确定，并可能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或向下修正）；

7、不考虑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利润分配因素的影响；

8、假设除本次发行及上述事项外，公司不会实施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产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行为；

9、不考虑募集资金未利用前产生的银行利息的影响及本次可转债利息费用的影响；

10、前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0年、2021年盈利情况和现金分红的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2020年、2021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

（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每股收益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全部未转股	全部转股
总股本（股）	155,415,837	155,415,837	175,601,145
假设情形①：2020年、2021年净利润较上年下降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126.94	4,614.25	4,614.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193.13	2,873.82	2,873.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0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8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6	0.16
假设情形②：2020年、2021年净利润较上年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696.60	5,696.60	5,696.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547.92	3,547.92	3,54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7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3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0	0.20
假设情形③：2020年、2021年净利润较上年增长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6,266.26	6,892.89	6,892.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902.71	4,292.98	4,292.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4